**理学院关于2020-2021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工作的通知**

各位教师：

新的学期即将开始，根据《湖州师范学院2020年秋季学期学生返校告知书》要求，结合理学院实际，对2020-2021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工作进行如下安排：

1. 学生返校后按照课表安排进行一周或一周以上的线上教学，无异常情况的班级原则上第二周可以转为课堂集中授课。实验课等安排不早于第二周开始。 如情况有变动，以学校通知为准。

授课要求：

1. 线上教学模式可灵活多样，可以利用学校的超星学习通平台或其它网上资源，开展“完全直播教学”、“慕课+直播混合式教学”或“微课教学”等教学模式，直播教学建议使用腾讯课堂。

(2）由于微信群无法实现资料保存等问题，故要求每位**任课教师每一门课程建一个“QQ群”，群名（群号）：“课程名-教师姓名-原上课教室（群号）”，例如：电子商务-张三-32-101。（建群有难度的老师请联系教学办姜敏老师）**

(3) 上课时间：为避免教学混乱，请任课老师**按照原定课表和上课时间表准时上下课**，如遇特殊问题，请及时联系教学办**姜敏**老师。

2. **各**任课老师填写**《理学院2020-2021学年第一学期线上教学信息反馈表》，于2020年9月8（周六）前发到邮箱：[02586@zjhu.edu.cn。](mailto:02586@zjhu.edu.cn。)**

3. 关于实践周安排，学院将根据学校汇总情况及时通知全体老师，请各位老师留意邮箱、微信、短信信息。

4. 任课老师需要加强因病缺勤管理，做好缺勤、早退、请假记录，对**因病**缺勤的同学及时追访，并在 24 小时内上报学院教学办。

5. **2020级新生**延期至10月6-7日报道，新生的教学工作从第六周（2020年10月12日）周一开始上课至第十九周五（2021年1月15日）共14周，新生的教学周本为15周，需补课一周的课时，补课安排由任课老师与学生商量后确定补课日期（可以晚上或周末等），在授课计划中体现具体补课日期和内容并填入网上授课计划系统。

6.请各位导师督促并指导2017级学生做好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，题目仍未定好的导师请开学后一周内将论文题目报给教学办程洪玲。

# 7. 实习等工作根据校方和接收单位具体协商后开展，具体要求以学校《关于做好我校2020年师范生秋季教育实习准备工作的通知》为准。

8、原定开学初进行的补缓考、退补选课等教学事宜将根据学校安排开展。

9. 其他未尽事宜，理学院将根据学校文件精神，另行发布通知。

**理学院**

**2020年8月28日**